

19个专项行动全方位全周期保障人民健康

——解读《健康辽宁行动实施方案》

本报记者 王敏娜

近日,省政府印发《健康辽宁行动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据悉,此次出台的《方案》与2016年出台的《“健康辽宁2030”行动纲要》共同构成了健康辽宁建设的基本工作遵循,两者互为一体,各有侧重。《“健康辽宁2030”行动纲要》重在宏观规划,而此《方案》则明确了健康辽宁建设的实施方法和路径,是具体的“施工图”。

新中国成立后,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我省卫生健康事业获得长足发展,人民健康水平持续提高。2018年,我省人均预期寿命78.51岁,主要健康指标总体优于全国平均水平。但人民健康面临

新的挑战,心脑血管疾病、癌症、慢性呼吸系统疾病、糖尿病四类慢性病严重危害人民健康。随着工业化、城镇化以及人口老龄化进程加快,居民的生产生活方式和疾病谱不断变化,不健康生活方式较为普遍,由此引起的疾病问题日益突出。为积极应对当前突出健康问题,我省制定出台了《方案》。

《方案》是一个“1+3”的综合性系列文件,包括1个主文件,即《健康辽宁行动实施方案》;以附件的形式发布了3个配套文件,分别是《健康辽宁行动推进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及工作职责》《健康辽宁行动监

测评估与考核办法(试行)》和《健康辽宁行动考核指标框架》。该系列文件明确了健康辽宁行动总体要求,并在国家提出的15个专项行动的基础上,结合我省实际,增加了中医药健康促进行动、健康服务提质增效行动、健康信息化推进行动、健康产业行动4个专项行动,总数达到19个。同时,还细化了每个专项行动的具体措施、行动目标、监测评估和考核具体指标、流程等,为健康辽宁行动的顺利实施提供了有力保障。

12月17日,省卫生健康委相关处室负责人就《方案》进行了解读。

总体目标

全省居民主要健康指标到2022年位居全国前列,到2030年达到高收入国家水平

主要任务(19个专项行动)

全方位干预健康影响因素

实施健康知识普及行动

具体措施:编写和推广《健康辽宁行动群众读本》系列宣传品,培育健康科普品牌。

建立并完善健康科普专家库和专家库,构建全媒体健康科普知识发布和传播机制。强化医疗机构健康促进功能,建立医疗卫生机构和医务人员开展健康促进与教育的激励约束。

行动目标:到2022年和2030年,全省居民健康素养水平分别不低于27%和30%。

解读:时下,百姓获取健康知识的渠道多种多样,却面临信息量大、无法辨别,碎片信息、不够深入等问题。本行动旨在打造“健康媒体”,用权威声音引导舆论,宣传健康知识,普及技能,增强人民的健康意识和保护观念。

实施合理膳食行动

具体措施:根据辽宁居民饮食结构特点,加强营养膳食指导和干预,促进全省居民合理膳食。鼓励全社会参与减盐、减油、减糖,引导全省居民减少食用高盐、高糖、高脂食品。

开展健康食堂、健康餐厅建设。

行动目标:到2022年和2030年,成人肥胖增长率持续减缓。

解读:不良的膳食习惯和不合理的膳食结构是多种慢性病发生的重要病因之一。东北地区历来就有高盐、高油、高糖的饮食习惯,本行动聚焦这一影响健康的重要因素,旨在引起全社会的重视,推动这一问题得到有效解决。



实施全民健身行动

具体措施:推广体育健身项目。推进基本公共体育服务体系。推进“体医结合”,针对不同人群提供科学运动健身方案或运动指导服务。把高校学生体质健康状况纳入对高校的考核评价。

行动目标:到2022年和2030年,城乡居民达到《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以上的人数比例分别不少于90.86%和92.17%,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分别达到43%及以上和45%及以上。

解读:缺乏身体活动成为慢性病发生的主要原因之一。推进“体医结合”的疾病管理与健康服务模式,推动全民科学健身,对于健康促进、慢性病预防和康复具有积极作用。

实施控烟行动

具体措施:严格落实国家控烟相关规定,积极推进无烟环境建设,把各级党政机关建设成无烟机关。禁止向未成年人销售烟草制品,加大烟草广告监管执法力度,依法规范烟草促销、赞助行为。定期开展烟草流行调查。

行动目标:到2022年和2030年,全面无烟法规保护的人口比例分别达到30%及以上和80%及以上。

解读:烟草严重危害人民健康。行动提出党政机关“无烟化”,意在发挥党政机关的带头作用,给人民群众“树新风”。而加大烟草广告监管执法力度,依法规范烟草促销、赞助行为,旨在逐步降低烟草使用率,保障人民的健康。

实施健康环境促进行动

具体措施:积极推动卫生城市、卫生乡镇向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升级”。采取有效措施预防控制环境污染相关疾病、道路交通伤害、消费品质量安全事故等。

行动目标:到2022年和2030年,环境空气质量进一步巩固改善,居民饮用水水质达标情况持续改善。

解读:环境因素是影响个人健康和寿命的四大因素之一。环境因素对健康的影响不容忽视,许多疾病都与环境密切相关,如心血管疾病、呼吸系统疾病和恶性肿瘤等。从改善影响健康的社会环境和自然环境入手,有助于健康辽宁建设的顺利实施。

维护全生命周期健康

实施妇幼健康促进行动

具体措施:完善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加快推进全省危重孕产妇和新生儿救治网络建设,实现省、市、县三级救治中心全覆盖。加强生育全程保健工作,完善产前诊断、新生儿疾病筛查网络。加强儿童早期发展服务,完善婴幼儿照护服务和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推进农村妇女宫颈癌和乳腺癌筛查。

行动目标:到2022年和2030年,婴儿死亡率分别控制在4.5%及以下和4%及以下,孕产妇死亡率分别下降到13/10万及以下和10/10万及以下。

解读:婴儿死亡率和孕产妇死亡率是一个地区健康水平的主要指标。本行动正是着眼于人民群众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需求,是做好从生命伊始的全周期健康服务的具体举措。

实施中小学健康促进行动

具体措施:进一步健全学校体育卫生工作体系,将健康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加强区域性中小学卫生保健工作。大力开展健康学校建设。完善学生健康体检制度和学生体质健康监测制度。加强青少年近视防治和视力健康管理。加强对学校健康促进工作的绩效考核。

行动目标:到2022年和2030年,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达标优良率分别达到50%及以上和60%及以上,全省儿童青少年总体近视率力争每年降低0.5至1个百分点以上,新发近视率明显下降。

解读:儿童青少年是国家的未来,下一代的身心健康更值得关注。2018年全省儿童青少年近视率为56.1%,必须引起各方重视。

实施老年健康促进行动

具体措施:健全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完善居家和社区养老政策,推进医养结合,强化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为老年人服务的网络功能。打造老年宜居环境,实现健康老龄化。

行动目标:到2022年和2030年,65至74岁老年人失能发生率有所下降,65岁及以上人群老年期痴呆患病率增速下降。

解读:老年人健康快乐是社会文明进步的重要标志。本行动旨在提高老年人生活质量,让老年人老有所医、老有所养。



防控重大疾病

实施心脑血管疾病防治行动

具体措施:普及心肺复苏等自救互救知识技能。对高危人群和患者开展生活方式指导。加强心脑血管疾病机会性筛查,推进“三高”(高血压、高血糖、高血脂)共管。加强胸痛中心和卒中中心建设,适时发布卒中急救地图,“急救地图”,打造“区域黄金时间救治圈”。开辟急诊绿色通道,推广普及适宜技术。

行动目标:到2022年和2030年,心脑血管疾病死亡率分别下降到209.7/10万及以下和190.7/10万及以下。

解读:心脑血管疾病目前在我省居民死亡原因中列第一位。本行动重在高危人群和患者的预防、筛查和干预,同时强调了普及心肺复苏等自救互救知识技能和急救网络建设,有助于降低心脑血管疾病的致死率和致残率。

实施癌症防治行动

具体措施:倡导积极预防癌症,有序扩大癌症筛查范围,推进早筛查、早诊断、早治疗,降低癌症发病率和死亡率,提高患者生存质量。促进医保、医疗救助、应急救助、商业健康保险及慈善救助制度间的互补联动和有效衔接,推广应用常见癌症诊疗规范。

行动目标:到2022年和2030年,总体癌症5年生存率分别不低于43.3%和46.6%。

解读:国际经验表明,采取积极预防、早期筛查、规范治疗等措施,对于降低癌症发病率和死亡率具有显著效果。推进癌症早诊早治,规范癌症诊疗,合力守住人民群众的健康防线刻不容缓。

实施糖尿病防治行动

具体措施:加强健康教育,为糖尿病患者提供规范的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落实糖尿病分级诊疗服务技术规范,促进基层糖尿病及并发症筛查标准化和诊疗规范化。推进“互联网+”糖尿病健康管理。

行动目标:到2022年和2030年,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分别达到60%及以上和70%及以上。

解读:糖尿病发病率逐年升高,已经成为威胁居民健康的主要慢性病之一,且发病趋向年轻化。糖尿病患者接受适当的生活方式干预可延迟或预防糖尿病的发生。

优化健康服务

实施中医药健康促进行动

具体措施:推广中医治未病理念,实施中医治未病健康工程。鼓励社会力量规范举办中医养生保健机构。推进中医临床优势培育工程。

健全中医医疗保健服务体系,实施基层中医药服务提升工程,全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都能提供中医药服务。加强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中医特色康复服务。

行动目标:到2022年和2030年,中医药服务体系持续完善,中医药服务能力持续提升。

解读:中医药是我国独具特色的健康服务资源,充分发挥中医药在疾病预防、治疗、康复中的独特优势,是新时代增强我国卫生健康服务能力的重要路径。加强中医药传承创新,重塑我省中医药事业曾经的辉煌,以更为强大的中医药服务能力为健康辽宁事业作出新的贡献。



实施健康服务提质增效行动

具体措施:在实施“大病不出县”两年行动计划的基础上,建立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专业公共卫生机构“三位一体”的重大疾病防控机制,构建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推进国家区域医疗中心以及国家区域专科中心建设。实行全行业全方位精准、实时医疗质量管理与控制,提升医疗服务同质化程度。加强医疗人文关怀,构建和谐医患关系。

行动目标:到2022年,基本形成15分钟基本医疗服务圈,2030年,全省整体医疗技术水平达到全国前列,与国际水平接轨。

解读:新中国成立70年来,我省医疗卫生事业实现跨越式发展,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人民群众对卫生健康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精准对接新时代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多样化医疗卫生健康需求,持续改善医疗服务质量,让群众就近看得上病、看得好病,这是健康辽宁建设的题中之义。

实施健康信息化推进行动

具体措施:以智慧健康医疗惠民服务和远程医疗为重点,规范和推动“互联网+健康医疗”服务。深化健康医疗大数据在行业治理、临床和科研、公共卫生等领域的应用。

行动目标:到2022年和2030年,全省居民对健康信息化服务的感受度持续提升。

解读:随着社会整体信息化程度不断加深,信息技术对健康医疗事业的影响日趋明显,顺应“互联网+”发展新趋势,积极探索“互联网+医疗健康”新模式,搭建智能平台,提升配套能力,推动优质医疗资源向基层下沉,切实增强老百姓看病就医获得感。

实施健康产业发展行动

具体措施:优化多元办医格局,推动非公立医疗机构向高水平、规模化方向发展。积极促进健康与养老、旅游、互联网、健身休闲、食品产业融合。支持“辽药六宝”等大宗中药材生产基地建设,增加优质药材供给。发展医药产业,培育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专业高端医疗器械企业。推动中医药对外交流。

行动目标:到2022年和2030年,社会办医疗机构床位数占比达到30%以上,服务量占比持续提升。

解读:大力发展健康产业,是实施健康中国战略、维护和保障人民群众健康的一项重要任务,既是改善民生需要,也是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需要,具有重大意义。

组织实施

谁来推进

成立健康辽宁行动推进委员会(以下简称推进委员会),统筹推进组织实施,设立专家咨询委员会为实施健康辽宁行动提供技术支持,并下设各专项行动工作组,负责专项行动的具体实施和监测工作。

推进什么

由推进委员会制定《健康辽宁行动(2019—2030年)》,明晰实施路径,各相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将预防为主、防病在先融入各项政策,落实推进委员会确定的工作任务和议定事项。

怎么去推进

对主要指标、重点任务的实施进度进行监测,根据监测情况每年形成各专项行动实施进展专题报告,审定后上报省政府并通报各市委、政府和各有关部门,适时向社会发布监测评估报告。

推进的情况怎么样

主要健康指标要纳入各级党委、政府绩效考核,综合考核结果经推进委员会审定后通报,转交组织人事部门,作为各市、各相关部门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干部奖惩任用的重要参考。